2021年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 行 人：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声明与承诺

本期债券已在国家发展改革委注册，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意本期债券注册并不代表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做认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并已签字确认。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王承纲前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和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有关信息披露，遵循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独立地对发行人进行了尽职调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同意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已经该所审阅，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现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投资者在评价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各种风险，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债券依此发行后，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按受投资者监督。

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为1,598,769.3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4.16%；本次债券上市前，发行人2018-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35,557.96万元、50,078.42万元和60,156.86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48,597.75万元，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二、企业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经济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债券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因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的形式，市场利率波动可能使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将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由于上市或交易流通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的时间在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四、受限资产占比较高的风险，2020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合计49.23亿元，包括28.45亿元土地使用权抵押及20.78亿元工程存货，发行人受限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为14.11%，占净资产比例为30.79%，占比较高。一旦未来公司对外负债不能到期偿还，公司相关资产将面临被处置的风险，或将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五、项目建设风险，发行人目前建设的项目投资规模大、工期较长，工程建设期间出现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各种意外或营款资料变的提高、工程方案的变动就使建设成本变化，再加上政策变动，遇到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等重大影响，均有可能导致项目实际投资额超出预算，项目施工期被迫延长等，从而对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六、位中城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债券的偿付安全性很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很低。考虑到信用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评级是一个动态评估的过程，如果未来信用评级机构调低对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本期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给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七、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发行人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即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对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确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以及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权代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有关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

八、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权代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发行人聘任了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仙桃市支行担任本次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订立了《债权代理协议》，投资者认购、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权代理协议》。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规定，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仙桃城投/本公司/公司/指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仙桃市政府/市政府：指仙桃市人民政府
市国资委：指仙桃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市财政局：指仙桃市财政局
本期债券：指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3亿元的2021年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1年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指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最终发行利率的过程
分销商：指参与证券自营投资公司
大华公所：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国际：指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今天律所：指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
担保人/湖北担保：指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销团：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签署的《2020年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指主承销商与承销团其他成员签署的《2020年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指承销团成员在规定的发行期结束后将未售出的本期债券的份额承担债券发行的风险，在发行期结束后，将各自未售出的债券全部自行购入《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持有人：指根据债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债权代理人/受托管理人：指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仙桃市支行
债权代理协议：指发行人与债权代理人签署的《2020年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发行人与债权代理人签署的《2020年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工作日：指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报告期：指2018-2020年，2021年1-6月
元、万元、亿元：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一、风险提示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

1、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流动性风险

由于本期债券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的时间在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3、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及时足额支付。

4、募投项目风险较高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了环保项目等公益性项目，分别高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